

附 6-3



2021 年省校外实践教学示范基地推荐汇总表

学校名称 (盖章):

填报日期: 2021 年 10 月 27 日

联系人:		张清华		手机:	13823646400			E-mail:	zhangqinghua@szpt.edu.cn				
序号	学校	基地名称	依托专业类型	依托专业名称(代码)	项目负责人	手机	E-mail	项目组成员	依托单位概况				备注
									名称(全称)	注册地	企业规模	主营行业	
1	深圳职业技术学院	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+工程造价专业校外实践教学基地(2019)	理工类	工程造价(440501)	蒋慧杰	13662627668	jianghuijie@szpt.edu.cn	王群、李睿璞、徐淳、叶玲、毛颖、吴刚、杨俊、杜璟	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深圳	中型	E 建筑业	
2	深圳职业技术学院	深圳市海王星辰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-药学专业校外实践教学基地	理工类	药学(620301)	王金林	18926514630	wjl0506@szpt.edu.cn	王金林、林素静、章蓉、吕桂旋(企业)、段美美(企业)	深圳市海王星辰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	深圳	大型	F 批发和零售业	

注:

1. 仅指开展专业实践教学的校外基地; 不包括以下校外基地: 开展素质教育的校外基地, 无高职全日制招生专业为依托的校外基地。
2. 基地名称一般应为: 合作单位+某专业校外实践教学基地。

3. 依托专业类型分为：文科类、理工类；专业名称（代码）必须填写且为学校全日制已招生高职专业；如依托专业为多个，用顿号隔开。

4. 项目负责人，限1人；项目组成员，不得超过8人。

5. 企业注册地，具体至地级市。

6. 企业规模仅依托单位为企业的需要填写，企业规模分为：大型、中型、小型。根据《统计上大中小型企业划分办法（暂行）》（国统字〔2003〕17号）划分的企业规模，企业规模分为大型、中型、小型。《统计上大中小型企业划分办法》中未包括行业即仓储业、房地产业、电信和其他信息传输业、计算机服务业、软件业、其他社会服务业（含租赁业、商务服务业、环境管理业、公共设施管理业、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），按下列标准进行划分：（1）划分指标：企业年营业收入，即企业报告期内生产经营活动中通过销售商品、产品或提供劳务等经营业务取得的收入，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。（2）资料来源：一般根据企业会计“损益表”中有关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指标的2003年累计数填写。（3）划分标准：大型企业标准为30000万元以上，中型企业标准为3000万元-30000万元，小型企业标准为3000万元以下。

7. 主营行业：按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（GB/4754-2011）》进行分类。A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B 采矿业；C 制造业；D 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；E 建筑业；F 批发和零售业；G 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；H 住宿和餐饮业；I 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J 金融业；K 房地产业；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；N 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；O 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；P 教育；Q 卫生和社会工作；R 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；S 公共管理、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；T 国际组织。

8. 因涉及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，本表可不用放在2021年省高职质量工程专栏。